國 立 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

Office of Global Industry-Academe Collaboration and Advancement, National Sun Yat-sen University

『法律基礎學士學分班第38期』招生簡章

一、課程內容:為推廣法學教育,增強從事相關職務及一般社會人士所需法律知能,特別是可提供非法律系畢業的人士取得報考律師、民間之公證人或其他相關證照之資格。

二、課程特色:

- (一)師資陣容堅強,由專業領域執業之法官、檢察官、律師、大學教師授課。
- (二) 法規理論及業界實務經驗分享教學方式,讓您有融會貫通的整體概念。

三、招生對象:

- (一)高中(職)畢業以上對法律課程有興趣者(普考須具備之資格)。
- (二) 專科以上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(高普考或律師及民間之公證人考試需具備資格)。
- (三) 擬參加法官、檢察官、律師、公務人員及國家考試者。
- 四、招生人數:一班30人,額滿為止(每班需達10人開課,如人數不足則延期辦理或全額退費)。

五、本期開設科目: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時數	上課期間	時間	授課老師	備註
民法 (剰3位額滿)	3	54	112/3/27-112/8/7	星期一 18:30-21:30	洪法官	4/3、5/1 停課一次
勞動法 (尚差1位)	2	36	112/3/27-112/8/7	星期一 19:00-21:00	陳律師	4/3、5/1 停課一次
民事訴訟法 (確定開班)	3	54	112/3/28-112/8/1	星期二 18:30-21:30	邱法官	4/4 停課一次
公平交易法 (確定開班)	3	54	112/3/28-112/8/1	星期二 18:30-21:30	許老師	4/4 停課一次
消費者保護法 (尚差5位)	2	36	112/3/28-112/8/1	星期二19:00-21:00	王檢察官	4/4 停課一次
刑事訴訟法 (確定開班)	3	54	112/3/29-112/8/2	星期三 18:30-21:30	陳法官	4/5 停課一次
強制執行法 (尚差3位)	2	36	112/3/29-112/8/2	星期三 19:00-21:00	張律師	4/5 停課一次
行政法 (確定開班)	3	54	112/3/30-112/8/3	星期四 18:30-21:30	楊律師	6/22 停課一次
票據法 (尚差3位)	2	36	112/3/30-112/8/3	星期四 19:00-21:00	呂律師	6/22 停課一次
保險法 (確定開班)	3	54	112/3/31-112/8/4	星期五 18:30-21:30	陳律師	6/23 停課一次

聯絡地址:80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 國立中山大學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(行政大樓 6 樓)

網 址:https://ceo-ogiaca.nsysu.edu.tw/ E-mail:siping.huang@mail.nsysu.edu.tw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時數	上課期間	時間	授課老師	備註
公司法 (尚 差 1位)	2	36	112/3/31-112/8/4	星期五 19:00-21:00	莊律師	6/23 停課一次

附註:依考選部規定,非法律相關科系欲參與專技高考律師考試者,應曾修習民法、商事法、公司 法、海商法、票據法、保險法、民事訴訟法、非訟事件法、仲裁法、公證法、強制執行法、 破產法、國際私法、刑法、少年事件處理法、刑事訴訟法、證據法、行政法、證券交易法、 土地法、租稅法、公平交易法、智慧財產權法、著作權法、專利法、商標法、消費者保護法、 社會福利法、勞工法或勞動法、環境法、國際公法、國際貿易法、英美契約法、英美侵權行 為法、法理學、法學方法論等學科至少7科,每學科至多採計3學分,合計20學分以上,其中 須包括民法、刑法、民事訴訟法或刑事訴訟法,有證明文件者。

六、上課地點:國立中山大學國際研究大樓【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】(上課教室將另行通知)

七、 收費標準:

(一)學分費:每學分 NT\$3,500 元整。

(二)雜 費:每期每學員 NT\$1,000 元整。

(三)報名費:每名每期 NT\$500 元整。

※法律學分班舊生可享雜費折扣 500 元及免報名費 500 元

各項優惠及福利: (請詳讀後擇一優惠辦理)

- 1. 報名選修法律學分班達5個學分,本期課程享<u>學分費95折</u>優惠。(若其中一科因故未開班或取 消報名而不滿5學分,則需補足學分費差額)
- 2. 本校及附中學生、校友、教職員工(含子女)、外貿協會國企班教職員生、高雄市政府所屬機關之員工(含警消單位)、推廣教育舊學員(須完成結業),憑證享<u>學分費9折</u>優惠。
- 3. 同期三人(含)以上報名同科目,一起完成報名可享<u>學分費9折</u>優惠。(需報名同一班,並同時繳費,若有其中一人取消報名則請補足差價)

※ 優惠說明:

- 1. 完成**線上報名**後請於7天內(含假日) **繳交學費**,若未完成則視同放棄不再告知。各班/科最晚報名時間為開課日(含)前5天。
- 2. 各科報名人數如不足則將另行公告延期開課或辦理全額退費。
- 3. 本課程可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(課程結束後,由本組統一登錄)。
- 八、學分抵免:學員修讀期滿經考試及格,由本校發給中文學分證明書,惟缺課超過三分之一或 考試不及格者,恕不發給學分證明書。

九、報名相關資訊:

- (一)報名方式:一律採網路線上報名。https://reurl.cc/5Mr17z
- (二)新學員報名需繳交之相關資料:(以下資料請於報名完成後 email 至承辦人員信箱)
 - 1.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
 - 2. 身份證正反面影本
- (三)線上完成報名後收到【繳費通知】請至學校線上系統繳費,本單位不代收現金(若不

聯絡地址:80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 國立中山大學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 (行政大樓 6 樓)

網址: https://ceo-ogiaca.nsysu.edu.tw/ E-mail: siping.huang@mail.nsysu.edu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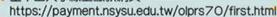
黯電腦可協助列印繳費單)。https://payment.nsysu.edu.tw/olprs70/first.html

收款款別點選「法律基礎學士學分班第38期」,開放以下兩種繳款方式:

線上列印繳費單臨櫃繳款、線上信用卡繳款。







★ 收款單位點選「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」

收款款別點選「您所報名的課程」 輸入「姓名」、「金額」、「e-mail」

現 金 繳 款 : 列印繳費單至臺灣銀行、超商臨櫃繳款

ATM轉帳:列印繳費單至自動提款機ATM繳款

信用卡繳款:填寫卡號資料,確認付款

十、 退費相關注意事項:

(一)退費標準:

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學者,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,自實際上課之日算 起 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學費之半數。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,不予退 還。(若未繳費者需補齊)

(二)退費方式:

請填寫退費申請書、退還收據正本並繳交在台金融單位存摺影本封面。

請注意:非郵局或臺灣銀行帳戶,將自付手續費 NT\$30 元。

十一、 其他事項:

- (一) 本組可代辦理汽車停車證 (6 個月 1,000 元) 請於上課前一個月前提出申請,並於上 課第一天繳交現金,逾期將不再受理。
- (二)凡經報名後,報名費500元恕不予退還。
- (三) 若因招生不足無法如期開班,本處有權停開,所繳費用以電匯方式無息退還(匯款手 續續除外)。請注意:非郵局或臺灣銀行帳戶,將自付手續費 NT\$30 元。
- (四)本班無補課機制,課程均須於當期修習完畢。
- (五)發生自然災害時(颱風、地震等),為學員安全起見,依高雄市政府或行政院人事行 政局。
- (六)宣佈高雄市各機關不上課者,推教班也停課,課程將順延。
- (七)本班為學分班不具學籍,就讀本班不得辦理兵役緩徵。
- (八)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,本處保留得以隨時修改之權利。

十二、 聯絡方式:

國立中山大學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 黃思萍 07-5252000 分機 2653

E-mail: siping. huang@mail. nsysu. edu. tw

聯絡地址:80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 國立中山大學全球產學營運及推廣處(行政大樓6樓)

洽詢電話: (07) 5252000 轉 2653 傳真電話: (07) 5252017

址: https://ceo-ogiaca.nsysu.edu.tw/ E-mail: siping.huang@mail.nsysu.edu.tw